

## 太平坑魯瓦南橋第二期治理工程變更資訊

**第一次變更：**依據 109 年 2 月 21 日工程品質精進會議委員建議事項辦理。

原因及內容：(1)參據溪床粒徑調查結果修正透過性壩開口及隔柵間距。  
(2)考慮壩高及水躍等因素，取消透過性壩#1、#2 下游保護工並各增設固床工 1 座，壩與固床工之間採拋填塊石消能。  
(3)透過性壩#3 至#4 之直線段護岸基礎，設計 4 組點狀保護工保護基礎，考量無法全面保護，取消點狀保護工改採帶狀固床工設計，於 0K+688.5 及 0K+716.2 增設 2 座固床工。  
(4)考量既有#2 固床高度在淤積線以下，緩坡化作用不大，故取消下游面砌塊石緩坡化設計。

變更後增加工期：0 日曆天。

變更後金額：16,769,599 元。

**第二次變更：**

原因及內容：(1)透過性壩#1、#2 及#4 配合既有潛壩排水孔及考慮排水孔與壩開口距離，調整排水孔位置。  
(2)既有#2 潛壩下游面經開挖後檢視表面有裂縫缺陷，於下游面加厚 30CM 混凝土加強保護。

變更後增加工期：25 日曆天。

變更後金額：17,046,721 元。

**第三次變更：**

原因及內容：(1)既有潛壩#2(透過性壩#3)經部分打除後發現壩體中空，修正新舊壩體銜接方式。  
(2)既有潛壩上下游斜率依現況修正。

變更後增加工期：5 日曆天。

變更後金額：17,345,575 元。

**第四次變更：**

原因及內容：修正#1~#4 四座透過性壩壩柱寬度為含造型模，以符合壩開口淨寬 3.5M 之設計原意。

變更後增加工期：0 日曆天。

變更後金額：17,332,017 元。